

# 关于加强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审批服务 保障工程建设项目落地的通知

豫工程改革办〔2020〕2号

各省辖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决策部署，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好疫情防控期间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工作，保障办事群众和工作人员的生命健康，保障工程建设项目顺利推进，现就加强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审批服务工作通知如下：

## 一、完善网上审批工作制度

深入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豫政办〔2019〕38号）要求，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标准化和审批流程优化再造，最大限度推动减环节、减时间、减材料，全面推行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办。结合本地实际进一步完善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审批相关管理服务制度，明确网上受理、网上审批相关工作机制和审批服务责任，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努力实现疫情防控与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两不误”。

## 二、提升网上审批服务效能

加强技术保障，按照省政府完善“一张网、一朵云、一个库、一个平台”要求，推动省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全部上云，进一步完善提升市级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完善“网上一个窗口”，

不断强化系统“流程引导”、施工图网上审查、设计方案联合审查、网上中介超市、网上辅导、网上咨询服务、项目网上填报、电子材料流转共享、在线获取审批结果文书、电子证照应用、“好差评”评价等功能，方便企业群众办事。进一步加强信息共享和并联审批，全面推行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受理、网上审查、网上审批、网上出件，通过视频会商、在线征求意见等方式加强部门沟通协作，努力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不见面，一次不跑”审批。疫情防控期间，对按规定确需提交纸质材料原件的，除特殊情况外，由项目单位通过审批管理系统或电子邮件提供电子材料后先行办理，项目单位应对提供的电子材料真实性负责，待疫情防控解除后补交纸质材料原件。项目单位应尽量避免到实体窗口办理工程建设项目相关事宜。

### **三、提高工程建设项目线上审批覆盖率**

按照“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原则，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全面覆盖工程建设项目所涉及的审批服务事项，覆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相关部门和层级，尤其是要提高县级层面项目覆盖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范围内的所有项目都应通过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进行审批和管理，尤其是非重大的交通、水利、能源类工程建设项目，要尽快纳入工改审批管理系统，实现统一受理、并联审批、实时流转、跟踪督办。

### **四、加强网上审批咨询辅导和宣传引导**

依托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的流程引导和联合辅导模块，采取多种形式帮助和指导企业网上申报，提供视频、电话等方式远程协助企业完成申报工作。加强宣传引导，通过各类媒体，主动告知企业群众工程建设项目网上办理途径、方法和综合窗口咨询电话，引导企业群众通过网上办理相关业务。落实“好差评”制度，完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线上评价功能，利用好住建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建议和投诉微信小程序，提供网上咨询答疑、投诉举报等服务，

及时回应群众诉求，解决群众问题，切实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 **五、强化审批监管和责任落实**

创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网上监管模式，加强工程建设项目审批领域“互联网+监管”的应用，大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推动全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和河南省建筑工地监管系统加快融合，把政府该管的事情管好。强化工程建设项目各审批部门责任落实，将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网上申报和证照电子化等工作作为审批制度改革工作评估评价和工作通报的重要参考依据。

2020年2月18日

抄送：省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